

中華海員總工會（ 分會）會員及配偶、子女技藝訓練補助申請書					
會 員 姓 名			會 證 字 號		
			總 台 / 臨 號		
與 會 員 關 係		受 訓 人 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子女					
受 訓 單 位 名 稱		申 請 技 藝 訓 練 課 程 名 稱		受 訓 起 訖 日 期	
繳 交 費 用			新 台 幣 元 整		
需附證明文件： 1.證明親屬關係之文件（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身份證3擇1）。 2.受訓單位繳費證明正本（加蓋受訓單位戳記證明）。					
備註： 1. 以上各項欄位請申請人詳實填寫。 2. 受訓人需於課程結業之日起三個月內提出補助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均不予受理。 3.申請人同意由本會逕向受訓單位查證，若有不實情況，本會將不予補助該項申請。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 請 人：					簽 章
審 查 意 見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、入會已滿一年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、經查會費繳納至 年 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根據戶籍記載確為配偶、子女或養子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、繳費單據符合申請標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、證件無塗改或偽造情事。		核定補助金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台幣 1,000 元 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台幣 _____ 元	
基 高 分 會	承 辦 人	業 務 組 長	行 政 組 長	主 任 秘 書	理 事 長
總 會	承 辦 人	業 務 處 長	行 政 處 長	秘 書 長	理 事 長